淮北晨刊讯3月30日，烈山公安分局烈山派出所紧急处置，成功制止一起妇女跳塔吊轻生事件。

当日下午5时许，烈山派出所接110指令：淮北职教园区工地有人要跳塔吊。

接警后，值班民警迅速赶赴现场，发现一名中年妇女爬到了工地高达20米的塔吊顶上，身体悬空，并扬言要从塔吊顶上跳下，情况十分危险。民警一面维持现场秩序，一面向围观工人了解情况。

原来该妇女李某某是淮北大学城职教园工地的一个工头，承包了职教园工地的两层楼房，由于工程即将完成，工地项目部未按期对李某某 所承包项目进行工钱结算，李某某多次找项目部负责人未果，情急之下就爬到了塔吊顶上想跳塔吊，逼负责人出现。

出警民警了解情况后，迅速和工地项目部取得联系，并令其速到工地处理工钱问题，同时对李某某耐心、细致地劝说，告诉她没必要采取这种过激的手段，万一有什么闪失，后悔终生。经过民警晓之以情、动之以理的劝说，李某某最终打消了跳塔轻生的想法，同意下来通过正当途径解决工钱问题。

妇女下了塔吊，围观群众都松了一口气。

□记者 杨健祥 通讯员 周峰